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ST2508A055CN

日期: 2025 年 08 月 25 日

第 2 页 共 12 页

## 检测结果摘要:

序号	测试要求	结果
1	根据客户要求, 送检样品的测试材料参考 GB 6675.1-2014 玩具安全 第 1 部分: 基本规范/条款 5.3.7 - 邻苯二甲酸酯 (DBP、BBP、DEHP、DNOP、DINP、DIDP)	合格
2	根据客户要求, 送检样品参考 GB 6675.1-2014 条款 5.7.2 - 玩具警告标识 <sup>n</sup>	合格
3	根据客户要求, 送检样品参考 GB 6675.2-2014 - 玩具安全 第 2 部分: 机械与物理性能	合格
4	根据客户要求, 送检样品参考 GB 6675.3-2014 - 玩具安全 第 3 部分: 易燃性能	合格
5	根据客户要求, 送检样品的测试材料参考 GB 6675.4-2014 - 玩具安全 第 4 部分: 特定元素的迁移	合格
6	根据客户要求, 送检样品参考 GB/T 5296.5-2006 - 消费品使用说明 第 5 部分: 玩具	合格

注: 报告中所列结果仅基于委托方选定的样品和/或部件。

## 浙江立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 968 号

义乌科技创业园 13 号楼 5 楼

电话: 86-579-85573858

邮箱: zj@lisenlab.com

网址: <http://www.lisenlab.com>

本公司对委托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不负责; 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 除全文复制外, 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 带“n”标识的项目指未通过 CNAS 认可;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 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公司提出。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ST2508A055CN

日期: 2025 年 08 月 25 日

第 3 页 共 12 页

## 样品描述

材料编号	测试样品描述	样品/部件	备注
01	深灰色纤维	30CM 趴姿黑猫 - 主体	A
02	浅棕色纤维	30CM 趴姿三花猫 - 主体	B
03	白色布标带黑色/白色印刷	30CM 趴姿三花猫 - 布标	B
04	卡其色纤维	30CM 趴姿暹罗猫 - 主体	C
05	黑色纤维	17CM 趴姿黑猫 - 挂绳	D
06	白色纤维	17CM 趴姿三花猫 - 四肢	E
07	深咖色纤维	17CM 趴姿暹罗猫 - 脸	F
08	30CM 趴姿黑猫	30CM 趴姿黑猫 - 整体	A

## 样品照片



## 浙江立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 968 号

义乌科技创业园 13 号楼 5 楼

电话: 86-579-85573858

邮箱: zj@lisenlab.com

网址: <http://www.lisenlab.com>

本公司对委托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不负责;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除全文复制外,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带“n”标识的项目指未通过 CNAS 认可;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异,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公司提出。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ST2508A055CN

日期: 2025 年 08 月 25 日

第 4 页 共 12 页



浙江立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 968 号

义乌科技创业园 13 号楼 5 楼

电话: 86-579-85573858

邮箱: zj@lisenlab.com

网址: <http://www.lisenlab.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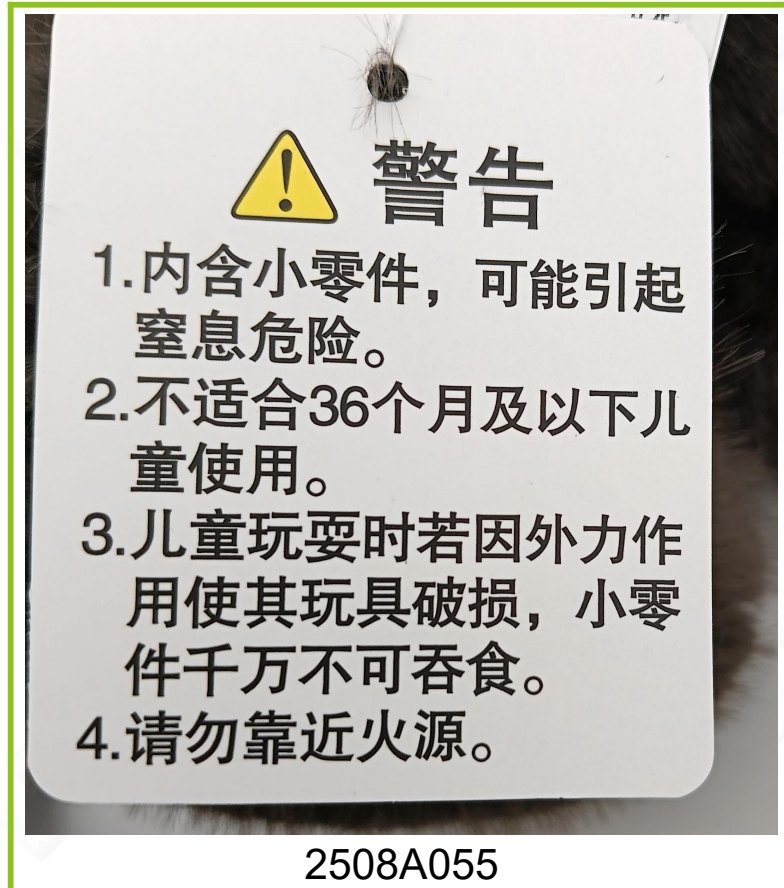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对委托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不负责;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除全文复制外,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带“n”标识的项目指未通过 CNAS 认可;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异,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公司提出。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ST2508A055CN

日期: 2025年08月25日

第5页 共12页



## 浙江立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968号

义乌科技创业园13号楼5楼

电话: 86-579-85573858

邮箱: zj@lisenlab.com

网址: <http://www.lisenlab.com>

本公司对委托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不负责;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除全文复制外,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带“n”标识的项目指未通过CNAS认可;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30天内向我公司提出。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ST2508A055CN

日期: 2025 年 08 月 25 日

第 6 页 共 12 页

## 检测结果:

1. 检测项目: 邻苯二甲酸酯

检测方法: 依据 GB/T 22048-2022 方法 C, 内标法定量, 使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 分析。

检测物质	CAS 号	报告限 (%)	结果 (%)	限值 (%)
			03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	84-74-2	0.005	N.D.	/
邻苯二甲酸丁苄酯(BBP)	85-68-7	0.005	N.D.	/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	117-81-7	0.005	N.D.	/
以上三种总量 (DBP+BBP+DEHP)			N.D.	≤0.1
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DNOP)	117-84-0	0.005	N.D.	/
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	68515-48-0	0.01	N.D.	/
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DIDP)	68515-49-1	0.01	N.D.	/
以上三种总量 (DNOP+DINP+DIDP)			N.D.	≤0.1
判定			合格	/

注释: (1) GB 6675.1-2014 条款 5.3.7 限量: 所有产品(包括可放入口中的产品)DBP+BBP+DEHP 限值为 0.1%; 可放入口中的产品 DNOP+DINP+DIDP 限值为 0.1%。

(2) 1%=10000mg/kg。

(3) N.D. = 未检出 (检出结果小于报告限)。

2. 检测项目 : 玩具警告标识<sup>n</sup>

检测方法 : GB 6675.1-2014 条款 5.7.2

测试条款	测试项目	结果
		08
5.7.2	玩具警告标识	合格

注释: 1. 带“n”标识的项目指未通过 CNAS 认可。

## 浙江立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 968 号

义乌科技创业园 13 号楼 5 楼

电话: 86-579-85573858

邮箱: zj@lisenlab.com

网址: <http://www.lisenlab.com>

本公司对委托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不负责; 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 除全文复制外, 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 带“n”标识的项目指未通过 CNAS 认可;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异, 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公司提出。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ST2508A055CN

日期: 2025 年 08 月 25 日

第 7 页 共 12 页

3.检测项目 : 玩具安全 第2部分: 机械与物理性能  
检测方法 : GB 6675.2-2014

章节	测试项目	结果
		08
4	技术要求	
4.1	正常使用	合格
4.2	可预见的合理滥用	合格
4.3	材料	
4.3.1	材料质量	合格
4.3.2	膨胀材料	不适用
4.4	小零件	
4.4.1	36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	合格
4.4.2	36个月及以上但不足72个月儿童使用的玩具	不适用
4.5	某些特定玩具的形状、尺寸及强度	
4.5.1	挤压玩具, 摇铃和类似玩具	不适用
4.5.2	小球	不适用
4.5.3	毛球	不适用
4.5.4	学前玩偶	不适用
4.5.5	玩具奶嘴	不适用
4.5.6	气球	不适用
4.5.7	弹珠	不适用
4.5.8	半球形玩具	不适用
4.6	边缘	
4.6.1	可接触的金属和玻璃边缘	不适用
4.6.2	功能性锐利边缘	不适用
4.6.3	金属玩具边缘	不适用
4.6.4	模塑玩具边缘	合格
4.6.5	外露螺栓或螺纹杆的边缘	不适用
4.7	尖端	
4.7.1	可触及的锐利尖端	合格
4.7.2	功能性锐利尖端	不适用
4.7.3	木制玩具	不适用
4.8	突出部件	
4.8.1	突出物	不适用
4.8.2	把手或其他类似的管子	不适用
4.9	金属丝和杆件	不适用

## 浙江立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 968 号  
义乌科技创业园 13 号楼 5 楼  
电话: 86-579-85573858  
邮箱: zj@lisenlab.com  
网址: <http://www.lisenlab.com>

本公司对委托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不负责;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除全文复制外,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带“n”标识的项目指未通过 CNAS 认可;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公司提出。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ST2508A055CN

日期: 2025 年 08 月 25 日

第 8 页 共 12 页

4.10	用于包装或玩具中的塑料袋或塑料薄膜	不适用
4.11	绳索和弹性绳	
4.11.1	18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上的绳索和弹性绳	不适用
4.11.2	18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上的自回缩绳	不适用
4.11.3	36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拖拉玩具上的绳索或弹性绳	不适用
4.11.4	玩具袋上的绳索	不适用
4.11.5	童床或游戏围栏上的悬挂玩具	不适用
4.11.6	童床上的健身玩具及类似玩具	不适用
4.11.7 <sup>n</sup>	飞行玩具的绳索、细绳或线	不适用
4.12	折叠机构	
4.12.1 <sup>n</sup>	玩具推车、玩具婴儿车及类似玩具	不适用
4.12.2 <sup>n</sup>	带有折叠机构的其他玩具	不适用
4.12.3	铰链间隙	不适用
4.13	孔、间隙、机械装置的可触及性	
4.13.1	刚性材料上的圆孔	不适用
4.13.2	活动部件间的间隙	不适用
4.13.3	乘骑玩具中的传动链或皮带	不适用
4.13.4	其他驱动机构	不适用
4.13.5	发条钥匙	不适用
4.14	弹簧	不适用
4.15 <sup>n</sup>	稳定性及超载要求	不适用
4.16	封闭式玩具	
4.16.1	通风装置	不适用
4.16.2 <sup>n</sup>	关闭件	不适用
4.16.3	封闭头部的玩具	不适用
4.17	仿制防护玩具(头盔、帽子、护目镜)	不适用
4.18 <sup>n</sup>	弹射玩具	不适用
4.19	水上玩具	不适用
4.20 <sup>n</sup>	制动装置	不适用
4.21 <sup>n</sup>	玩具自行车	不适用
4.22 <sup>n</sup>	电动童车的速度要求	不适用
4.23	热源玩具	不适用
4.24	液体填充玩具	不适用
4.25 <sup>n</sup>	口动玩具	不适用
4.26	玩具滚轴溜冰鞋、单排滚轴溜冰鞋及玩具滑板	不适用

## 浙江立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 968 号  
义乌科技创业园 13 号楼 5 楼  
电话: 86-579-85573858  
邮箱: zj@lisenlab.com  
网址: <http://www.lisenlab.com>

本公司对委托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不负责;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除全文复制外,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带“n”标识的项目指未通过 CNAS 认可;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公司提出。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ST2508A055CN

日期: 2025 年 08 月 25 日

第 9 页 共 12 页

4.27	玩具火药帽	不适用
4.28 <sup>n</sup>	声响要求	不适用
4.29	磁体和磁性部件	
4.29.1	供8岁及以上儿童使用的磁/电性能实验装置	不适用
4.29.2	带有磁体和磁性部件的所有其他玩具	不适用

注释: 根据客户要求, 样品按照 0 岁以上年龄段测试。

4. 检测项目 : 玩具安全 第 3 部分: 易燃性能  
检测方法 : GB 6675.3-2014

章节	测试项目	结果
		08
4.1	一般要求	合格
4.2	头戴玩具	不适用
4.3	化妆服饰	不适用
4.4	供儿童进入的玩具	不适用
4.5	具有毛绒或纺织表面的软体填充玩具	合格

注释: 1. 测试所用气体: 丁烷。

## 浙江立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 968 号  
义乌科技创业园 13 号楼 5 楼  
电话: 86-579-85573858  
邮箱: zj@lisenlab.com  
网址: <http://www.lisenlab.com>

本公司对委托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不负责; 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 除全文复制外, 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 带“n”标识的项目指未通过 CNAS 认可;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 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公司提出。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ST2508A055CN

日期: 2025 年 08 月 25 日

第 10 页 共 12 页

5. 检测项目 : 特定元素的迁移

检测方法 : 依据 GB 6675.4-2014, 使用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ICP-OES) 分析。

元素		砷	钡	镉	铬	汞	铅	铈	硒	判定
限值 (mg/kg)	造型黏土	25	250	50	25	25	90	60	500	
	其他玩具材料 (除造型黏土 和指画颜料)	25	1000	75	60	60	90	60	500	
RL(mg/kg)		2.5	5	5	5	5	5	5	5	
材料编号		结果(校正值), 单位: mg/kg								
01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合格
02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合格
04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合格
05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合格
06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合格
07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合格

- 注释:
- (1) mg/kg= 毫克每千克。
  - (2) RL = 报告限。
  - (3) N.D. = 未检出 (检出结果小于报告限 RL)。

## 浙江立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 968 号  
义乌科技创业园 13 号楼 5 楼  
电话: 86-579-85573858  
邮箱: zj@lisenlab.com  
网址: <http://www.lisenlab.com>

本公司对委托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不负责; 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 除全文复制外, 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 带“n”标识的项目指未通过 CNAS 认可;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 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公司提出。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ST2508A055CN

日期: 2025 年 08 月 25 日

第 11 页 共 12 页

6.检测项目 : 消费品使用说明 第 5 部分: 玩具

检测方法 : GB/T 5296.5-2006

条款	测试	结果
		08
5	标注内容	
5.1	产品名称: 产品名称应符合国家、行业、企业标准的名称,且能表明产品真实属性的名称。	合格
5.2	产品型号: 使用说明上需标注的型号、规格应与产品上型号相一致。	合格
5.3	产品标准编号: 在包装、使用说明或标签上应标明产品所执行标准的编号。	合格
5.4	年龄范围: 在产品包装、使用说明书及标签上应标明玩具所适用的年龄范围。 适用年龄范围及说明性的年龄标志标注要求应符合 GB 6675 的规定。	合格
5.5	安全警示: 对需要有警示标志或警示说明的玩具应予以标明。 安全警示的标注要求及表述方法应符合 GB 6675 的规定。	不适用
5.6	毛绒布制玩具材质主要成分的名称和含量: 毛绒布制玩具应标明产品所用面料以及填充材料的主要成分的通用名称和含量。	合格
5.7	安全使用方法及组装图: 结构及使用方法较复杂、不易安装的产品,拼插、组装玩具应在使用说明或标签上按正确使用程序,分步骤标明详细的使用方法或组装图。	不适用
5.8	维护和保养: 对影响安全使用或健康卫生的玩具应标明维护和保养的方法。	合格
5.9	安全使用期限: 需要限期使用的产品,应标明生产日期和安全使用期(按年、月、日顺序标注)。	不适用
5.10	生产者、经销者的名称和地址: 应标明产品生产者依法登记注册的名称和地址。 应标明产品的原产地(国家/地区)以及代理商或进口商或销售商在中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名称和地址。	合格
6	形式	

## 浙江立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 968 号  
义乌科技创业园 13 号楼 5 楼  
电话: 86-579-85573858  
邮箱: zj@lisenlab.com  
网址: <http://www.lisenlab.com>

本公司对委托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不负责;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除全文复制外,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带“n”标识的项目指未通过 CNAS 认可;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异,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公司提出。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ST2508A055CN

日期: 2025 年 08 月 25 日

第 12 页 共 12 页

6.1	根据玩家产品的特点, 使用说明可采用以下之一或它们的组合: ——直接压印、粘贴在产品上的使用说明; ——缝制或悬挂在产品上的标签、标牌; ——随产品提供的使用说明书; ——置于产品包装上的使用说明;	合格
6.2	安全警示的标注应采用耐久性标签, 并且应永久地附在产品上和/或包装上。由于产品结构或尺寸影响, 不便附在产品上的安全警示, 应附在包装和使用说明书上。	不适用
6.3	使用说明应按单件产品或最小销售单位提供。	合格
7	安放位置	
7.1	产品上或包装上的使用说明宜置于便于识别的部位。	合格
7.2	毛绒布制玩具的安全警示标签宜缝制在产品上。	不适用
7.3	当同时采用几种形式的使用说明时, 应保证其内容的一致性。	合格
8	字体、字号	
8.1	在国内销售的产品, 使用说明应使用规范的汉字。汉字、数字和字母的尺寸应不小于五号字体。	合格
8.2	“危险”、“警告”、“注意”等安全警示的字体应不小于四号黑体字, 警示内容的字体应不小于五号黑体字。	不适用

\*\*\*报告完\*\*\*

## 浙江立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 968 号  
义乌科技创业园 13 号楼 5 楼  
电话: 86-579-85573858  
邮箱: zj@lisenlab.com  
网址: <http://www.lisenlab.com>

本公司对委托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不负责; 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 除全文复制外, 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 带“n”标识的项目指未通过 CNAS 认可;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 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公司提出。